

2022 年度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指导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拟订机关事务管理的政策、规划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级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

(二) 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市级机关行政经费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规划建设、大中修、租赁等相关经费以及市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购置、维修等相关经费的管理。负责部分市级党政机关财务集中核算工作。

(三) 按规定承担市级党政机关资产管理工作，制定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四) 拟订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下级办公用房管理工作。负责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权属登记、规划建设、调配使用、处置利用、维修、物业、经费等集中统一管理。负责直管公房管理、房屋修缮和安全管理。

(五) 会同相关部门负责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住房保障工作，拟订住房保障和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六) 在市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指导下，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负责市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工作。

(七) 拟订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

织实施，指导监督下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工作。按规定负责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的编制、标准、配备和处置管理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市级党政机关后勤体制改革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市级党政机关后勤服务工作。

（九）拟订厅局级干部有关服务保障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相关服务管理和保障工作。

（十）负责市行政中心办公区的安全保卫、环境绿化、爱国卫生等工作。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管理处、资产管理处、基建处、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处、公务用车管理处、安全保卫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组织人事处和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市级机关服务中心，常州市市级机关财务结算中心，常州市机关幼儿园，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5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常州市市级机关服务中心，常州市市级机关财务结算中心，常州市机关幼儿园，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以及省、市党代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机关事务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一体两翼”发展方向，全力推进《常州市机关事务工作“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及相关《规划》和《意见》各项目标任务落实，不断推进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新成效，为全市实施“532”发展战略作出积极贡献。

一、抓好“两类试点”，推动机关事务工作走在前作表率

紧紧围绕国家和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作部署，充分调动各方资源，积聚各方力量，高质量完成全国机关事务标准化实训和全省公务用车区域一体化保障“两项试点”工作。

1. 打造全国机关事务标准化实训基地。围绕“优化标准体系、构建实训课程、建设实训基地、建立实训队伍”4项重点任务，制定出台《实训基地建设规范》《实训基地运行管理规定》《实训基地教学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健全标准化实训基地管理机制。突出实训课程设置、组织形式、评价考核，建立健全标准化实训运行评估机制。加强本地高职院校、机关处室和社会化服务单位资源整合，建立健全标准化实训课程体系。突出决策、管理、执行不同主体，建设一支标准化实训师资队伍。通过挂牌管理、提升功能、新建点位，打造由标准化实训中心，会务、安保、保洁和设施设备、食堂等实践点位，以及高职院校培训基地组成的标准化实训基地。

2. 健全公务用车市域一体化保障机制。聚焦“日常保障、值班值守、会务保障、执法保障、运维保障、运行监管、人才培

养、研究创新”八个方面，全面深化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市域一体化保障改革。提升完善全市各级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一体化保障功能，建立常州公务用车使用管理标准体系，构建市域范围内车辆预约调配、应急响应、长效督查机制，建立会务保障、采购管理操作规范和标准，提升全市公务用车保障水平和管理效能。总结提炼一批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实践创新成果，全面完成全省公务用车区域一体化保障试点任务，为全省构建公务用车区域一体化保障机制提供常州经验。积极支持武进区开展全省公务用车新能源汽车推广使用试点工作。

二、深化“三项改革”，强化机关事务集中统一管理

深入贯彻集中统一管理要求，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深化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机关财务管理和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管理“三项改革”，不断强化机关事务行政管理职能建设。

3. 深化事业单位房产管理体制变革。会同相关部门，着力推进事业单位房产集中统一管理改革，积极探索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出租出借管理、闲置房产统筹调剂、大中修改造等监管方式和路径，全面理顺房产所有权、管理权、使用权、经营权、收益权“五权”工作，促进资源整合和高效使用，努力构建“大资产”管理格局。

4. 深化机关财务集中管理体制变革。围绕构建“大财务”管理目标，探索深化改革的方法和路径，强化对集中核算单位财务的事前指导、事中协调、事后监管。全面推进内控试点建设，研究建立突出特色业务范围的内部控制措施，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制

度化、绩效指标系统化，全面实施预算绩效量化考核，为推动市级机关财务“一体化”管理提供业务指导和行业规范。

5. 深化机关事务采购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强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监督管理，建立集中采购政策制度执行长效机制，落实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监督管理职能，加强对供应商的考核评价。加强市和辖市（区）两级联动，推动构建机关事务集中采购“市域一体化”工作机制，完善集中采购制度流程，整合区域批量采购需求，发挥集中采购规模优势，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三、推动“三化建设”，提升机关事务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6. 深入推进机关事务法治化建设。坚持法治思维，贯彻法治理念，深入推动机关运行保障法治实践，结合常州实际，制定出台国有资产、公务用车、办公用房大中修、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和机关事务集中采购管理等相关配套制度，推动完善全市机关事务工作法规制度体系。组织开展《常州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常州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中期评估工作，提高机关事务法规制度的科学性、适应性。认真贯彻法治机关建设要求，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提高干部队伍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自觉，不断提升法治机关建设水平。

7. 深入推进机关事务标准化建设。强化标准意识，落实标准要求，把握全国机关事务标准化实训试点契机，积极推进《常州市机关事务“十四五”标准化工作实施意见》目标任务落实，努力打造市和辖市（区）联动，全面推进一区一特色的标准化工作生动局面，充分发挥标准化基础性、引领性、战略性作用，全面

提升机关事务科学化管理、标准化保障、精细化服务水平。

8. 深入推进机关事务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进《常州市机关事务“十四五”信息化工作实施意见》贯彻落实，切实强化“互联网+”应用，推动现有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结合工作需要建设一批信息化管理平台，积极推广大数据、人工智能应用，努力建设数字机关事务、智慧机关事务，不断推动机关事务管理模式转型，提高管理服务保障效率。

四、增强“四个作为”，提高机关事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变被动为主动，变外需为内力，加强调查研究，积极作为，顺势而为，在服务全市“532”发展战略中展现机关事务工作的责任与担当。

9. 在打造长三角生态中轴中积极作为。积极推进《常州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四五”规划》贯彻实施，积极探索“零碳机关”建设路径，科学制定全市公共机构“碳达峰”工作实施方案。健全“能耗感知一张网”管理制度，构建节能信息网络管理体系，为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推进小项目集成大合同，推动1-2个行业集成式合同能源管理改造。扩大公务用车新能源汽车比例，倡导绿色生活、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消费方式。努力实现全市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和水资源消耗同比分别下降2.0%，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同比下降1.8%的工作目标，在绿色常州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10. 在建设统筹发展和安全示范区中积极作为。积极推动党政

机关公共安全体系建设，依托市级党政机关“安消一体化”管理平台，实时跟踪党政机关安防和消防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加强数据分析利用，强化安全预警和综合研判。会同有关部门常态化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培训，综合运用人防、物防、技防等手段，织密织牢党政机关安全生产防护网，努力打造全市党政机关安全大社区，在平安常州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11. 在擦亮“常有善育”名片中积极作为。厚植市机关幼儿园品牌优势，全力保障天宁区南广场幼儿园、钟楼区星悦幼儿园、青龙托育中心按期开园。深化“520”“5100”名师培养工程，完善师资队伍培养机制。聚力课程开发，推进课程游戏化，促进幼儿园内涵发展，在幸福常州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12. 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中积极作为。推动房产信息推介智慧化，为更多客户提供优质房产资源。探索现场看房自助化，节约现场看房人力成本。加强房产巡查智能化建设，提高房产安全实时监测、异常报警能力。深化房产租赁业务“不见面”办理，优化调整现有房产经营管理规程，推进党政机关房产和直属公房一体化管理，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老城厢复兴。

五、强化服务理念，有力有效保障机关高效运转

强化“一切为了干部职工高效工作和美好生活”的服务理念，把干部职工的身边小事作为机关事务工作的头等大事，不断提升服务对象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3. 强化重大会议活动保障。坚持统筹协调、内外联动、节约高效，持续推动会务标准化落地实施，树立人性化理念，以小微

举措提升市“两会”等重大会议及活动保障水平。推动市行政中心硬件设施升级改造，以专业化、市场化手段，推动设备设施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进一步完善应急保障机制，常态化组织开展实训培训，提升服务保障人员综合保障能力。

14. 提升机关后勤服务品质。推进仓储管理智慧化建设，建设仓储管理信息化平台，构建“1+N”管理模式，实现市行政中心和各延伸服务点备品备件、食堂原辅材料、办公家具等一体化管理。持续开展餐饮、会务、保洁、绿化等服务“微创新”活动，优化提升“勤”品牌服务，不断满足干部职工个性化服务需求。强化服务质量标准化考核，持续推进从“看不见的服务”到“看得见的服务”提升。

15. 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工作。贯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体要求，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需要，不断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举措，进一步强化党政机关人员和车辆管控，定期开展防疫消毒消杀，切实把好机关餐饮安全关口，组织开展疫情防控督查检查，进一步强化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努力打造党政机关“最安全”社区。

16. 不断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市委有关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加大办公用房、公务用车、机关食堂和内部餐厅公务接待以及制止餐饮浪费督查检查力度。坚持从严从紧原则，落细落地落实节约型机关建设措施，统筹推进资产资金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充分发挥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在节约型机关建设中

的示范带头作用。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13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2.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86.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109.1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32.2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7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65.2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253.36	本年支出合计	19,253.3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253.36	支出总计	19,253.3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253.36	19,253.36	18,135.13			686.00		432.23									
053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19,253.36	19,253.36	18,135.13			686.00		432.23									
053001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14,989.89	14,989.89	14,989.89														
053002	常州市市级机关服务中心	941.88	941.88	941.88														
053003	常州市市级机关财务结算中心	294.56	294.56	294.56														
053004	常州市机关幼儿园	1,536.83	1,536.83	418.60			686.00		432.23									
053005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1,490.20	1,490.20	1,490.2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9,253.36	7,366.36	11,88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2.94	4,788.94	11,13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922.94	4,788.94	11,13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71.89	3,371.8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67.00		11,067.00			
2010303	机关服务	743.57	676.57	67.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40.48	740.48				
205	教育支出	1,109.16	941.16	168.00			
20502	普通教育	1,109.16	941.16	168.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109.16	941.16	1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	3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4	31.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4	8.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0	2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5	4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5	45.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5	45.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5.27	1,559.27	10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9.27	1,55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7.80	427.80				
2210202	提租补贴	907.32	907.3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4.15	224.1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6.00		106.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6.00		106.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135.13	一、本年支出	18,135.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13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2.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418.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7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258.3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135.13	支出总计	18,135.1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135.13	6,416.13	5,248.49	1,167.64	11,71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2.94	4,788.94	3,678.90	1,110.04	11,13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922.94	4,788.94	3,678.90	1,110.04	11,13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71.89	3,371.89	2,370.17	1,001.7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67.00				11,067.00
2010303	机关服务	743.57	676.57	633.05	43.52	67.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40.48	740.48	675.68	64.80	
205	教育支出	418.60	418.60	361.00	57.60	
20502	普通教育	418.60	418.60	361.00	57.60	
2050201	学前教育	418.60	418.60	361.00	5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	10.46	1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6	10.46	10.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4	8.04	8.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2	2.42	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5	45.75	4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5	45.75	45.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5	45.75	45.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8.38	1,152.38	1,152.38		10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2.38	1,152.38	1,15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34	286.34	286.34		
2210202	提租补贴	716.68	716.68	716.68		
2210203	购房补贴	149.36	149.36	149.3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6.00				106.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6.00				106.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16.13	5,248.49	1,167.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39.42	4,939.42	
30101	基本工资	490.34	490.34	
30102	津贴补贴	938.31	938.31	
30103	奖金	551.77	551.77	
30107	绩效工资	433.61	433.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85	200.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42	100.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52	80.5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75	45.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0	4.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34	286.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6.91	1,806.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7.64		1,167.64
30201	办公费	46.24		46.24
30205	水费	1.60		1.60
30206	电费	4.16		4.16
30211	差旅费	98.60		98.60
30215	会议费	2.88		2.88
30216	培训费	5.92		5.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1		5.21
30228	工会经费	18.57		18.57
30229	福利费	2.76		2.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9.00		88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0		3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0		57.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07	309.07	
30301	离休费	2.04	2.04	

30302	退休费	252.97	252.97	
30305	生活补助	6.04	6.04	
30309	奖励金	0.13	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89	47.89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135.13	6,416.13	5,248.49	1,167.64	11,71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2.94	4,788.94	3,678.90	1,110.04	11,13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922.94	4,788.94	3,678.90	1,110.04	11,13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71.89	3,371.89	2,370.17	1,001.7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67.00				11,067.00
2010303	机关服务	743.57	676.57	633.05	43.52	67.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40.48	740.48	675.68	64.80	
205	教育支出	418.60	418.60	361.00	57.60	
20502	普通教育	418.60	418.60	361.00	57.60	
2050201	学前教育	418.60	418.60	361.00	5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	10.46	1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6	10.46	10.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4	8.04	8.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2	2.42	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5	45.75	4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5	45.75	45.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5	45.75	45.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79.00				47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8.38	1,152.38	1,152.38		10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2.38	1,152.38	1,15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34	286.34	286.34		
2210202	提租补贴	716.68	716.68	716.68		
2210203	购房补贴	149.36	149.36	149.3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6.00				106.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6.00				106.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16.13	5,248.49	1,167.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39.42	4,939.42	
30101	基本工资	490.34	490.34	
30102	津贴补贴	938.31	938.31	
30103	奖金	551.77	551.77	
30107	绩效工资	433.61	433.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85	200.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42	100.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52	80.5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75	45.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0	4.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34	286.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6.91	1,806.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7.64		1,167.64
30201	办公费	46.24		46.24
30205	水费	1.60		1.60
30206	电费	4.16		4.16
30211	差旅费	98.60		98.60
30215	会议费	2.88		2.88
30216	培训费	5.92		5.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1		5.21
30228	工会经费	18.57		18.57
30229	福利费	2.76		2.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9.00		88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0		3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0		57.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07	309.07	
30301	离休费	2.04	2.04	

30302	退休费	252.97	252.97	
30305	生活补助	6.04	6.04	
30309	奖励金	0.13	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89	47.89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21	0.00	889.00	0.00	889.00	5.21	2.88	6.9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001.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72
30201	办公费	20.68
30211	差旅费	41.80
30216	培训费	3.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8
30228	工会经费	7.92
30229	福利费	1.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5.00		0.86		25.86
货物类					25.00		0.86		25.86
常州市机关幼儿园							0.86		0.86
	办公电子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0.50		0.50
	办公电子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平板显示设备	分散采购			0.36		0.36
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					25.00				25.00
	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车辆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0				25.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25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36.08 万元，增长 0.7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253.3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9,253.3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135.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8.85 万元，增长 0.44%。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安局延伸服务点运行维护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75 万元，增长 29.37%。主要原因是常州市机关幼儿园开设班级增加收入增多。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32.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8.52 万元，减少 18.56%。主要原因是常州市机关幼儿园集团民办园实际收入下降。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9,253.3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9,253.36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5,922.9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行支出和机关事务管理的运行经费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9.34 万元，增长 0.56%。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安局延伸服务点运行维护经费。

(2) 教育支出（类）支出 1,109.16 万元，主要用于常州市机关幼儿园的日常运行支出以及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的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8 万元，减少 1.21%。主要原因是常州市机关幼儿园自然减员等事项、厉行节约等造成的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1.2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94 万元，增长 40.0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5.7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社会保险缴费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25 万元，减少 72.27%。主要原因是机关单位医疗保险和事业单位医疗保险从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整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功能科目列支。

(5)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479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7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房

产管理项目经费由住房保障支出（类）功能科目调整至该功能科目列支。

（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65.27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发放的职工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308.37 万元，减少 15.62%。主要原因是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房产管理项目经费由该功能科目调整至城乡社区支出（类）功能科目列支。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19,253.3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9,253.3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35.13 万元，占 94.1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86 万元，占 3.56%；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32.23 万元，占 2.25%；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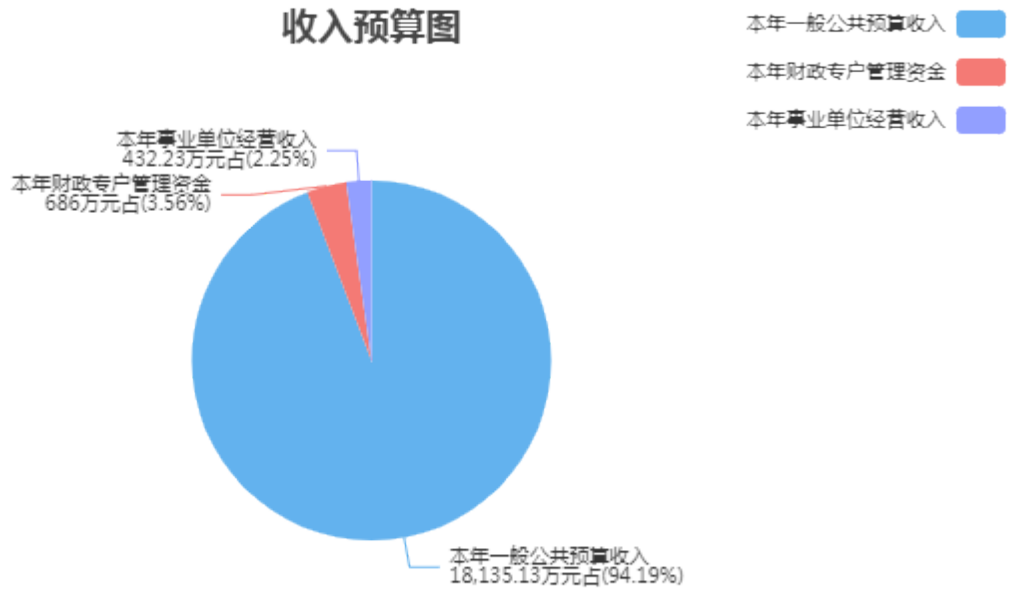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253.36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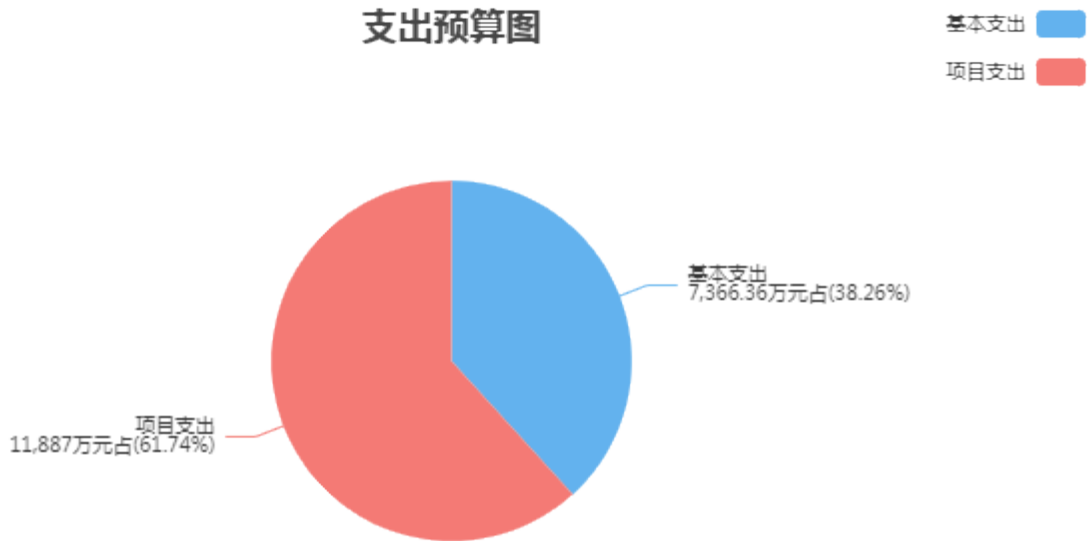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7,366.36 万元，占 38.26%；

项目支出 11,887 万元，占 61.7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135.1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8.85 万元，增长 0.44%。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安局延伸服务点运行维护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8,135.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1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8.85 万元，增长 0.44%。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安局延伸服务点运行维护经费。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371.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2.01 万元，减少 9.45%。主

要原因是公务员人员减少。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1,0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4.15 万元，增长 3.79%。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安局延伸服务点运行维护经费。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743.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2.01%。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业务增加人员增多，导致开支增加。

4.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740.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57 万元，增长 3.1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由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调整至该功能科目列支。

（二）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 418.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8.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6 万元，减少 57.01%。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4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7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机关单位医

疗保险由该功能科目调整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功能科目列支。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8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由该功能科目调整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功能科目列支。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45.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1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公务员医疗补助由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调整至该功能科目列支。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4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房产管理项目经费由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功能科目调整至该功能科目列支。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86.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9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16.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04 万元，增长 5.14%。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49.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08 万元，增长 28.4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4.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 1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5.65 万元，减少 82.95%。主要原因是常州市直属房产管理处房产管理项目经费由该功能科目调整至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列支。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416.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48.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67.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8,135.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8.85 万元，增长 0.44%。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安局延伸服务点运行维护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416.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48.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67.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9.42%；公务接待费支出 5.2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5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89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减缓，公务用车需求增加。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定额经费减少。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定额经费减少。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6.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5 万元，主要原因是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001.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09 万元，增长 6.95%。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变化，将上下班交通补贴和其他交通费纳入统计范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5.8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5.8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5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61 辆、执法执勤用车 9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20,683.36 万元；本部门共 2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3,317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

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